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3月31日在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志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逐项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废料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虞仁荣：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高玉滚：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李 斌：

李斌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杜鹏程: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吴忠堂：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吕大龙：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高 峰：

高峰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陈 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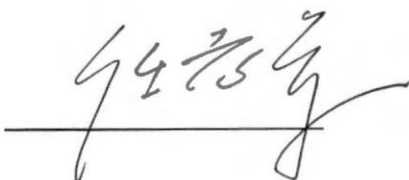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任志军：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在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志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及表决，逐项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2、发行股票的面值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3、发行数量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4、发行价格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5、拟上市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6、发行对象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7、发行方式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8、承销方式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9、发行上市议案的有效期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10、发行费用承担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相关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确保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发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涉承诺事项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专项法律服务机构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资产评估机构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虞仁荣、任志军、吴忠堂、李斌、吕大龙、陈铎回避表决。

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非关联董事总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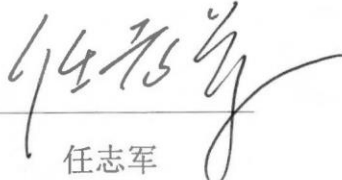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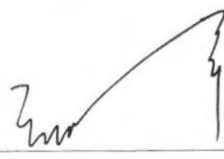
董事长 (签名): 
任志军

董事 (签名): 
虞仁荣

董事 (签名): 
吴忠堂

董事 (签名): 
吕大龙

董事 (签名): 
李斌

董事 (签名): 
陈铎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签章页)

董事(签名): 
杜鹏程

董事(签名): 
GAO FENG (高峰)

董事(签名): 
高玉滚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2月28日在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志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及表决，逐项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5票，关联董事任志军、吴忠堂、吕大龙、李斌、陈铎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和2023年度董

事、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2 票，董事长任志军，董事吴忠堂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市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吕大龙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李斌

李斌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杜鹏程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虞仁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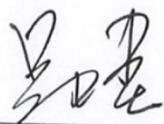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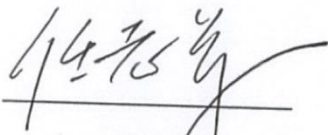


吴忠堂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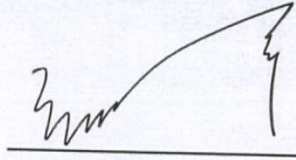
董事长（签字）：


任志军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陈铎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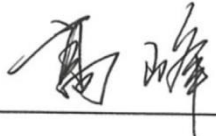
董事签字：



高玉滚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GAO FENG（高峰）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8日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2月26日在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志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及表决，逐项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任志军、吴忠堂、李斌、陈铎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和2024年度董

事、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董事长任志军，董事吴忠堂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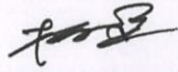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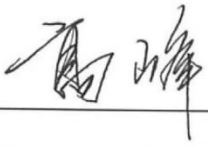
杜鹏程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GAO FENG（高峰）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虞仁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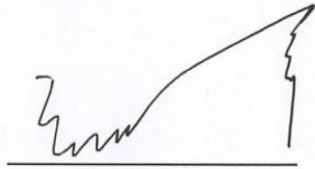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陈铎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高玉滚

高玉滚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吴忠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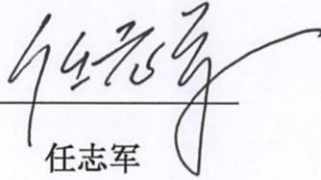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长（签字）：


任志军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吕大龙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李斌

李斌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在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志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及表决，逐项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任志军、李斌、吕大龙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和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董事长任志军，董事吴忠堂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吕大龙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GAO FENG (高峰)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杜鹏程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李斌

李斌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虞仁荣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高玉滚

高玉滚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陈铎



2015年2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签字：



吴忠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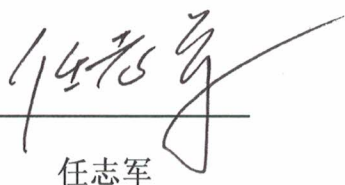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董事长(签字):



任志军



新恒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8日